

勞動部永續發展目標 自願檢視報告



目錄

第一章 推動重點

01

- 第一節 前言 01
- 第二節 永續發展藍圖 02
- 第三節 組織架構與推動機制 03

第二章 核心目標及推動亮點

04

- 第一節 第 1 項核心目標 04
強化弱勢群體社會經濟安全照顧服務
- 第二節 第 4 項核心目標 10
確保全面、公平及高品質教育，提倡終身學習
- 第三節 第 8 項核心目標 15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
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 第四節 第 10 項核心目標 21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第三章 未來展望

26

附 錄

28

附錄一 推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追蹤指標列表 28

附錄二 利害關係人與溝通情形盤點表 30



第一章 推動重點

第一節 前言

2015 年聯合國發表「2030 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包含 17 項核心目標，期盼消除貧窮與不平等，實現尊嚴且包容的社會。而國際勞工組織 (ILO) 也呼應 SDGs 第 8 項核心目標「尊嚴勞動及經濟成長」(Decent Work and Economic Growth)，於 2019 年提出以人為本 (Human-Centred) 之「未來工作 (The Future of Work) 倡議」，認為尊嚴勞動 (Decent Work) 是以人為本的永續發展基礎。

勞工朋友是經濟發展的重要推手，也是企業永續經營最重要的關鍵，所以勞動部依據 2019 年行政院核定之「臺灣推動永續發展目標」(T-SDGs)，將尊嚴勞動及永續發展落實於 T-SDGs，並致力協助勞工朋友於科技與產業變遷過程中，面對就業權益、技能之挑戰，並在勞動部三大目標「安穩的工作」、「安心的職場」及「安全的勞動」下，為所有勞工朋友謀取最大福利、創造更好的勞動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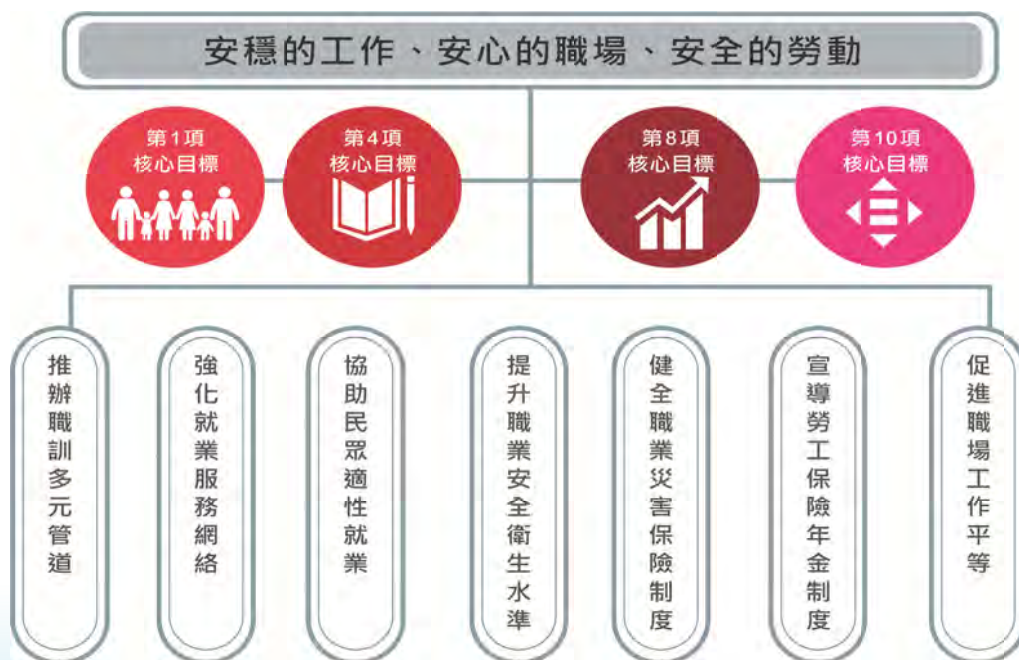
第二節 永續發展藍圖

根據國際勞工組織(ILO)的倡議及永續發展目標的精神，尊嚴勞動(Decent Work) 為以人為本的永續發展基礎。而尊嚴勞動相關議題涉及跨領域¹，除「臺灣推動永續發展目標」(T-SDGs) 第 8 項核心目標「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外，亦需要透過其他核心目標共同實現。

勞動部盤點「臺灣推動永續發展目標」(T-SDGs) 中所推動之核心目標及指標，並檢視其與施政目標之相關性，進而聚焦核心目標 4 項及主要指標 15 項（詳第二章），以展現勞動部落實永續發展之成果。核心目標分別為：

- 第 1 項核心目標「強化弱勢群體社會經濟安全照顧服務」。
- 第 4 項核心目標「確保全面、公平及高品質教育，提倡終身學習」。
- 第 8 項核心目標「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 第 10 項核心目標「減少國內及國家間的不平等」。

勞動部以臺灣推動永續發展目標之核心目標及施政目標為基礎，勾勒永續發展目標藍圖如下，期望達成「安穩的工作」、「安心的職場」及「安全的勞動」三大施政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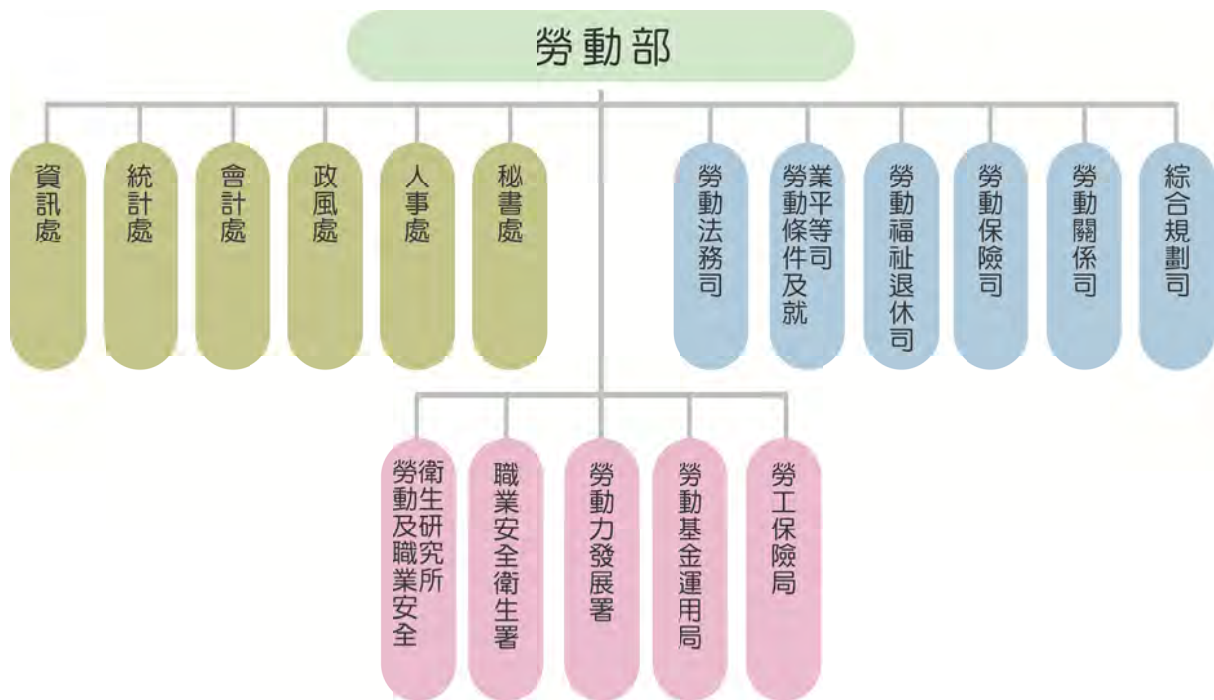


¹ A Guidebook on SDG Labour Market Indicators，ILO 2018;Delivering on SDG 8 - Integrated Pathways to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and Inclusive Labour markets 2030，ILO 2020

第三節 組織架構與推動機制

勞動部下設 6 個業務單位、6 個輔助單位及 5 個三級機關 (構)。業務單位為綜合規劃司、勞動關係司、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勞動福祉退休司、勞動保險司及勞動法務司。輔助單位為秘書處、人事處、政風處、會計處、資訊處及統計處。三級機關 (構) 為勞工保險局、勞動力發展署、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基金運用局及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 (如下圖)。

依行政院核定之「臺灣推動永續發展目標」(T-SDGs)，勞動部主責之指標係由業務單位及三級機關共同執行，主要包含勞動保險司、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勞動力發展署及職業安全衛生署等單位，依永續發展委員會所訂期程執行，並提報相關成果，再經綜合規劃司編撰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



第二章 核心目標及推動亮點

第一節 第 1 項核心目標

強化弱勢群體社會經濟安全照顧服務

一、指標設定概況

為達成第 1 項核心目標，勞動部依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之指標分工以及施政計畫，辦理勞保年金及健全職災保險制度，保障勞工經濟安全及職災權益；協助微型創業、協助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排除就業障礙，以促進就業。主要指標之設定及達成情形如下：

對應指標	2020 年 目標值	2020 年 實際值	負責單位
指標 1.3.1：請領勞保年金給付人數 計算方式：勞保年金請領人數成長率（以 2016 年為基期）	35%	58.7%	勞動保險司
指標 1.3.2：單獨參加職業災害保險的被保險人數成長率 計算方式：單獨參加職業災害保險的被保險人數成長率（以 2016 年為基期）	35%	60.8%	勞動保險司
指標 1.4.1：辦理創業研習課程場次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辦理創業研習課程	400場次	618場次	勞動力發展署
指標 1.4.2：協助諮詢輔導服務人數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協助諮詢輔導服務人次	1萬1,200 人次	1萬7,168 人次	勞動力發展署
指標 1.4.3：協助申請微型創業貸款核准件數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微型創業貸款核准件數	1,600件	2,183件	勞動力發展署
指標 1.a.2：協助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就業人數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推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就業人數	4萬8,000 人次	6萬5,477 人次	勞動力發展署

二、指標執行情形

(一) 指標 1.3.1 請領勞保年金給付人數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為因應我國人口結構高齡化之趨勢，勞保制度於 2009 年 1 月 1 日施行年金制度，建構更臻健全之社會安全制度，並持續辦理相關政策宣導，以提供勞工及其遺屬長期的經濟生活保障。
2. 執行說明：持續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及推動勞保年金制度，2020 年勞保年金請領人數計 143 萬 5,614 人，較 2016 年增加 53 萬 1,058 人，成長率為 58.7%。截至 2021 年 11 月底請領勞保年金給付人數計 152 萬 9,647 人。

(二) 指標 1.3.2 單獨參加職業災害保險的被保險人數成長率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預定於 2022 年 5 月 1 日施行，新法擴大納保對象，凡受僱登記有案事業單位單位之勞工，不論僱用人數，全部納入強制加保對象；另受僱於自然人雇主之勞工與實際從事勞動人員，亦得由雇主或本人透過簡便措施，如便利超商機台及保險人之網路平台等方式辦理加保。爰新制的順利推動及銜接，將有賴勞資政三方攜手合作，依職業災害勞工之需求，適時提供各項協助與服務，具體實現新法保障職災勞工生活之目的。
2. 執行說明：於官方臉書及年度例行業務說明會等場合，持續辦理請領年金給付及單獨參加職業災害保險之宣導及推動。2020 年單獨參加職業災害保險之被保險人數計 36 萬 2,479 人，與 2016 年相較成長 13 萬 7,167 人，成長率為 60.8%。截至 2021 年 11 月底單獨參加職業災害保險之被保險人數計 43 萬 6,216 人。

(三) 指標 1.4.1 辦理創業研習課程場次、指標 1.4.2 協助諮詢輔導服務人數、 指標 1.4.3 協助申請微型創業貸款核准件數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勞動部主要協助謀生型之微型企業創業，其具有規模小、資產低、市場變動快速及進入門檻低等特性，因此容易受到經濟景氣之影響，依經濟部統計處調查，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最大的行業為批發及零售業、住宿及餐飲業，該類行業也是微型創業之主要行業別，因此協助創業者解決經營問題及資金壓力，度過景氣影響及衝擊，是本項業務推動可能面臨之挑戰與機會。

2. 執行說明：辦理免費創業研習課程，增進創業及經營知能；提供免費創業諮詢輔導，解決創業及經營上遭遇之困難；提供微型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解決資金不易取得之問題。2017 年至 2020 年共辦理 618 場次免費創業研習課程，2021 年 1 月至 11 月辦理 127 場次；2017 年至 2020 年提供免費創業諮詢輔導 1 萬 7,168 人次，2021 年 1 月至 11 月輔導 3,313 人次；2017 年至 2020 年提供微型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2,183 件，2021 年 1 月至 11 月補貼 403 件。

(四) 指標 1.a.2 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就業人數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各地方政府社政單位轉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常有就業能力（學歷、專長及求職技能）不足、具多重求職障礙（健康問題、缺乏自信、人際退縮）、家庭撫養人口多、支持系統薄弱需照顧老幼等因素，致無法順利求職及穩定工作或擔心就業收入影響福利資格以致工作動機不強等問題。
2. 執行說明：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透過一案到底個別化就業服務，提供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有工作能力者就業諮詢，評估其就業能力及需求，推介就業或安排參加職業訓練，運用就業促進工具及相關獎助措施，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等弱勢族群重返職場穩定就業。2017 年至 2020 年共推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業 6 萬 5,477 人次，2021 年 1 月至 11 月推介就業 1 萬 5,951 人次。

(五) 檢討及未來推動重點

指標執行成果均達成預期目標，未來勞動部將廣續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勞保年金給付權益及職業災害保險制度，以保障勞工權益；建構微型創業經營所需知能，設計財務管理、營運行銷等課程；強化社政與勞政個案轉介合作機制，與衛生福利部試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促進就業社勞政聯合服務行動實驗方案」，共同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穩定就業，以脫離貧窮處境。

三、推動亮點

➤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施行

(一) 涉及之利害關係人：

1. 65 歲以上從事工作或接受職業訓練之勞工。
2. 僱用 65 歲以上勞工之雇主。

(二) 執行內容及實際績效：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於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布，預定自 2022 年 5 月 1 日施行，勞動部刻正辦理相關授權子法研訂、行政籌備及各項資訊作業系統之建置作業，以利新法順利上路施行。



強化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之宣導

(三) 結語：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是我國職業災害保障制度的重大進展，也是政府保障勞工權益之勞動政策的具體實踐，藉由取消加保年齡上限，並建構涵蓋職業災害預防、補償及重建的完整保障體系，以落實政府對勞工於職場安全的承諾與照顧。

➤ 創業後協助輔導服務

(一) 涉及之利害關係人：

微型創業者及創業顧問。

(二) 執行內容及實際績效：

2020 年開辦 20 班次創業熱門行業創業專題研習課程、辦理 5 家企業之個別化創業協助方案。2021 年 1 月至 11 月開辦 22 班次熱門行業創業專題單元式課程、辦理 4 家企業之個別化創業協助方案。



創業熱門行業創業專題研習課程上課情形



個別化創業協助方案創業專家個別輔導情形

(三) 結語：

創業後輔導服務是對產品或服務具發展潛力之創業者，提供客製化之創業協助，透過創業顧問對個案開案分析及實地訪視診斷經營問題，並透過追蹤、輔導及改善經營狀況，協助改善企業體質，達到穩定經營之目的。未來將視創業環境變化及創業者實際需求，持續滾動調整創業輔導策略方針，強化創業者經營能量，以協助突破營運瓶頸。

第二節 第 4 項核心目標

確保全面、公平及高品質教育，提倡終身學習

一、指標設定概況

為達成第 4 項核心目標，勞動部依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之指標分工以及施政計畫，配合國家重點發展產業政策及就業市場人力需求，推動職訓多元管道，依據區域產業發展及就業市場需求，規劃辦理就業導向及多元類別之職業訓練。主要指標之設定及達成情形如下：

對應指標	2020 年 目標值	2020 年 實際值	負責單位
指標 4.3.3 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課程參訓人數 計算方式：2017 至 2020 年預計培訓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人數	17萬6,000人	20萬3,827人	勞動力發展署
指標 4.4.3: 青年及失業者參與資通訊科技 (ICT) 相關類別職業訓練課程參訓人數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青年及失業者參與資通訊科技 (ICT) 相關類別職業訓練課程參訓人數	青年3,000人 失業者10,000人	青年9,642人 失業者2萬1,895人	勞動力發展署
指標4.5.9：協助弱勢族群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人數 計算方式：2017年至2020年協助弱勢族群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之訓練人數	11萬2,000人	11萬5,384人	勞動力發展署

二、指標執行情形

(一) 指標 4.3.3 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課程參訓人數、指標 4.5.9 協助弱勢族群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人數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指標：現今產業結構與技術較過往變化更加迅速，職前訓練亦須與時俱進，適時更新訓練內容，始得協助失業者及弱勢族群失業者學習符合產業需求之技能。
2. 執行說明：以自辦、委辦或補助等方式辦理就業導向之職業訓練，協助失業者及弱勢族群失業者提升或培養就業技能。2017 年至 2020 年共協助 20 萬 3,827 名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2021 年 1 月至 11 月共協助 3 萬 9,320 名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2017 年至 2020 年協助 11 萬 5,384 名弱勢族群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2021 年 1 月至 11 月共 2 萬 7,803 名弱勢族群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

(二) 指標 4.4.3 青年及失業者參與資通訊科技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指標：為協助青年具備資通訊科技 (ICT) 相關技能，同時能取得學歷，結合產、學、訓各方資源，推動產學合作措施，以加強青年實務經驗及專業知能。惟以青年就業人數來看，青年仍以投入服務業居多，如何鼓勵青年投入與 ICT 關聯之產業，願意接受相關訓練，為當前之挑戰。
2. 執行說明：為協助青年具備資通訊科技 (ICT) 相關技能，以自辦、委辦或補助等方式，提升青年及失業者就業技能及職場競爭力。2017 年至 2020 年協助 9,642 名青年及 2 萬 1,895 名失業者參加 ICT 職業訓練課程，2021 年 1 月至 11 月協助 4,732 名青年及 4,169 名失業者參加 ICT 職業訓練課程。

(三) 檢討及未來推動重點

指標執行成果均達成預期目標，未來勞動部將滾動式檢討新增或更新職業訓練職類課程，提供青年及弱勢族群失業者職業訓練機會；持續因應產業政策及市場發展趨勢，滾動調整訓練領域及課綱內容，包含新增資訊安全、巨量資料分析及數位遊戲設計等職類，以提供符合青年及失業者需求之訓練，提升就業技能及促進就業。

三、推動亮點

➤ 推動失業者職業訓練及雙軌訓練旗艦計畫

(一) 涉及之利害關係人

1. 失業者及弱勢族群失業者。
2. 對資通訊科技(ICT)職業訓練有興趣之大專校院、企業、青年及失業者。

(二) 執行內容及實際績效

1. 依據區域產業發展及就業市場需求，以自辦、委辦或補助等方式規劃辦理就業導向之職業訓練課程，2020年協助5萬1,241名青年及成人參加職前訓練。2021年1月至11月協助3萬9,320名青年及成人參加職前訓練。



升降機裝修-鋼索基礎實習

2. 依據區域產業發展及就業市場需求，以自辦、委辦或補助等方式規劃辦理就業導向之職業訓練課程，2020年協助2萬9,722名弱勢族群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2021年1月至11月協助2萬7,803名弱勢族群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



實務操作堆高機教學

3. 依據產業發展及就業市場人才需求，2020 年協助 3,138 名青年、2021 年 1 月至 11 月協助 4,732 名青年參與資通訊科技 (ICT) 相關類別職業訓練課程。其中，所辦理之雙軌訓練旗艦計畫，係為縮短青年學用落差，每週 2 至 3 日於學校進行學科教育、3 至 4 日於事業單位進行工作崗位訓練，透過密集式輪調提供青年訓練，以達理論與實務相互印證，培訓符合產業需求之專業技術人才。2020 年就業率達 9 成以上。



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工作崗位訓練情形

(三) 結語：

滾動式檢討新增或更新職業訓練職類課程，提供失業者及弱勢族群失業者職業訓練機會，以提升就業技能及促進就業；另雙軌訓練旗艦計畫透過密集式輪調提供青年訓練，2020年就業率達9成以上，確實協助青年就業。

第三節 第 8 項核心目標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
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一、指標設定概況

為達成第 8 項核心目標，勞動部依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之指標分工以及施政計畫，辦理青年職業訓練，依據產業需求及青年不同發展階段需求，推動各項訓練計畫，以及協助職涯規劃與適性就業；提升職業安全衛生水準，強化職業衛生及勞工健康服務，保障工作者職場安全與健康。主要指標之設定及達成情形如下：

對應指標	2020 年 目標值	2020 年 實際值	負責單位
指標 8.6.1：青年參與職業訓練人數及訓後就業率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強化青年就業能力之培訓人數，及訓後就業率	8 萬人 84%	12 萬 9,819 人 88.81%	勞動力發展署
指標 8.6.2：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協助推介青年就業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累計協助推介青年就業人次	64 萬人次	68 萬 9,239 人次	勞動力發展署
指標 8.7.1：職災死亡千人率 計算方式：2020 年職災死亡千人率	0.021	0.023	職業安全衛生署
指標 8.7.2：職災失能及傷病千人率 計算方式：2020 年職災失能及傷病千人率	2.7	2.526	職業安全衛生署

二、指標執行情形

(一) 指標 8.6.1 青年參與職業訓練人數及訓後就業率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為提升青年技能，縮短學用落差，依據青年不同發展階段需求，結合產業與教育資源，推動各項青年訓練計畫，以加強青年專業知能與就業技能，惟受少子化影響，如何擴大訓練規模鼓勵學校

及青年參與訓練，為當前之挑戰。

2. 執行說明：為協助學校與企業用人需求落差，依據青年發展階段之不同需求，推動多元化培訓措施。針對在校青年，將職業訓練提前導入校園，結合學校教育及產業資源，辦理實務性訓練；針對離校青年，則推動專業技能訓練及工作崗位訓練。2017 年至 2020 年共培訓 12 萬 9,819 名青年，訓後就業率 88.81%。2021 年 1 月至 11 月協助 3 萬 6,665 名青年參加職業訓練。

(二) 指標 8.6.2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協助推介青年就業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青壯年人口數逐年下降，並有少子化、高等教育普及、青年晚進就業市場及青年初次尋職不知適合做哪方面工作等情況，為使青年即早進入就業市場，並釐清職涯方向，有賴部會共同合作，於學校端挹注職涯輔導人力及資源，使青年職涯向下扎根，儘早確定其職業興趣及方向，以期畢業後順利與職場接軌。
2. 執行說明：為促進 15 至 29 歲青年就業，運用全國公立就業服務據點，提供一案到底專人服務，整合「職涯輔導」、「職業訓練」及「就業媒合」三大專業體系，協助青年職涯規劃與就業準備，建構訓用合一模式，提升青年技能並順利接軌職場。在推介青年就業方面，2017 年至 2020 年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推介青年 68 萬 9,239 人次就業；2021 年 1 月至 11 月推介青年 18 萬 1,484 人次就業。

(三) 指標 8.7.1 職災死亡千人率、指標 8.7.2 職災失能及傷病千人率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多年來在中央與地方政府及各界的共同努力下，職業災害發生率已逐漸下降接近先進國家水準，但下降幅度已趨緩，係囿於我國中小企業占總體事業 97%，其安全衛生資源較少，安全衛生自主管理仍亟待強化。在目前有限之行政資源及勞動檢查人力下，欲持續降低職業災害，需要在現有減災策略基礎上，進一步精進各項作為，方能克盡其功，如與大型企業結盟安全伙伴及資源共享；對小型企業則加強輔導宣導，強化法規之守規性，並導入科技執法及智能管理，以提升政府安全衛生執法之量能。

2. 執行說明：為有效降低職業災害之發生，推動全國職場減災精進計畫，透過加強監督檢查效能、提升輔導改善與自主管理機制、落實防災教育訓練、擴大宣導行銷量能、整合跨機關資源及健全法規制度等方式，對事業單位採危害風險分級管理，運用監督檢查、輔導及宣導等多元工具，整合各地方政府、勞動檢查機構及相關政府機關資源，發揮最大減災效能，以達成永續發展目標。

(1) 加強監督檢查效能

- A. 加強高風險事業單位或作業場所勞動檢查 44,658 場次。
- B. 辦理公共工程（聯合）稽查 7,216 工地次。
- C. 針對小型營造工地、屋頂、下水道（人孔）、招牌吊掛等臨時性及短暫性作業實施動態稽查 15,684 場次。

(2) 提升輔導改善及自主管理機制

- A. 實施高風險事業廠場工安診斷、專案輔導及高階主管座談 3,474 場次。
- B. 辦理製程安全評估技術輔導及營造工程精進作法輔導 180 場次。
- C. 辦理中小企業、小型工地及 3K 產業臨廠輔導 15,988 場次。

(3) 落實防災教育訓練

- A. 加強高風險事業現場監督主管職場防災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 876 場次。
- B. 建構營造業全國職業安全卡制度，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發卡 18,686 人。
- C. 實地查核認可之教育訓練單位辦訓情形 5,536 場次。

(4) 擴大工安宣導行銷

- A. 針對高風險業別辦理安全衛生防災宣導會 684 場次。
- B. 配合職場安全健康週，辦理職場安全健康相關促進活動 469 場次。

(5) 整合跨機關防災資源

- A. 定期與地方政府召開勞動檢查機構首長聯繫會報、安全衛生業務聯繫會報及安全衛生工作協調會。

B. 跨部會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270 場次。

(6) 健全法規制度

A. 研修法規命令 5 種及行政規則 (含行政指導) 29 種。

B. 完備機械設備器具源頭管理及後市場查核機制，查驗 722 家及 1,109 件產品，完成通關資訊比對 8,027 案。

(四) 檢討及未來推動重點

1. 因應國家產業需求，並考量青年在校或離校不同發展需求，廣續辦理青年職業訓練課程，以及運用全國公立就業服務據點，提供一案到底專人服務，協助青年職涯規劃，提升青年技能並順利接軌職場。
2. 我國營造業重大職業災害發生率占總體行業約 50%，為有效降低營造業職業災害，實為首要工作。勞動部將 2021 年訂為營造業減災加強年，以高強度監督檢查方式，督促營造工地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令規定，未來將持續鎖定風險最高之業別 (如營造業) 及職業災害占比較高之災害類型，優先實施職業災害預防專案檢查，並運用科技強化安全衛生監督管理量能；配合「我國永續發展目標及因應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GRI 403: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2018) 準則」，結合產官學界與透過技術實務交流，加強企業對職業衛生健康永續之重視，建構健康企業及健康職場。

三、推動亮點

➤ 辦理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及青年職涯發展中心計畫

(一) 涉及之利害關係人

1. 青年職業訓練相關之大專校院、法人團體、部會及青年。
2. 協助青年就業相關之學校、企業、社團、部會及 15 至 29 歲青年。

(二) 執行內容及實際績效

1. 為提升青年技能，縮短學用落差，依據青年不同發展階段需求，結合產業與教育資源，推動各項青年訓練計畫，以加強青年專業知能與就業技

能，協助適性就業，2020 年計培訓 4 萬 968 名青年、2021 年 1 月至 11 月培訓 3 萬 6,665 名青年。其中，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結合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其捐助法人、產業公協會及大專校院等訓練資源，補助青年參加 5+2 創新產業計畫相關技能培訓，透過本計畫數位資訊課程，原本大學時期就讀文組之青年，也有機會進入以雲端數位教育科技聞名的企業上班，並順利獲得理想薪資。

2. 勞動部青年職涯發展中心 2020 年服務青年 17 萬 5,870 人次；2021 年 1 月至 11 月服務青年 16 萬 3,301 人次。



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數位資訊課程上課情形

(三) 結語

1. 辦理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跨部會整合訓練資源，並與法人、產業公協會及大專校院合作，對焦 5+2 等重點產業需求，協助待業青年取得具前瞻性產業之關鍵技能，以接軌未來職場。
2. 青年職涯發展中心除提供專人職涯輔導服務，並結合 AR、VR 及 AI 技術，提供職業體驗等，更依青年使用網路習性，運用 FB、IG、line@、youtube、podcast 等多元化的網路觸角，提供青年職涯相關資源。

► 成立國公營事業減災跨部會平台

(一) 涉及之利害關係人：

交通部、經濟部、內政部、國防部、教育部、財政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及勞動部。

(二) 執行內容及實際績效：

透過每季召開之平台會議，討論精進各項減災作為，相關部會積極展開所屬工作，2021 年共計完成公共工程相關勞動監督檢查 21,817 場次，跨部會聯合檢查 72 場次，統計營造業工作場所重大職災死亡人數已較 2018 至 2020 年同期之平均值降低 8.22%。



勞動部會同經濟部及新北市政府跨部會聯合督導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之「第三座天然氣接收站建港及圍堤造地新建工程」

(三) 結語：職場安全衛生工作的落實，有賴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持續重視與支持，目前各部會所督管事業除國公營事業外，尚包括各項公共工程，對各項目的事業之特性及潛在風險危害，勢應充分掌握並有效監管，故透過成立減災跨部會平台，除定期檢討減災績效，有效提升國公營事業安全衛生管理效能外，更能結合相關行政資源，共同督促事業單位落實安全衛生工作，型塑我國職場安全衛生文化，保障工作者之安全與健康。

第四節 第 10 項核心目標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一、指標設定概況

為達成第 10 項核心目標，勞動部依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之指標分工以及施政計畫，運用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推介身心障礙者就業，以及透過網路即時傳播機制，宣導性別工作平等措施，促進就業平等。主要指標之設定及達成情形如下：

對應指標	2020 年 目標值	2020 年 實際值	負責單位
指標 10.2.2：推介身心障礙者就業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推介身心障礙者就業人數及協助推介就業率	6.6 萬人 65%	7 萬 7,972 人 72%	勞動力發展署
指標 10.3.1：民眾對性別平等及消除就業歧視相關法令的認知 計算方式：截至 2020 年透過勞動部「就業平等網」累積宣導人數	100 萬人	160 萬人	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

二、指標執行情形

(一) 指標 10.2.2 推介身心障礙者就業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身心障礙者因先天身心條件之侷限，就業較一般人困難，工作時需考量因素較多，使他們在求職時遭遇困難，致就業準備期較長，或需就業服務員陪伴。
2. 執行說明：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透過網際網路宣導相關就業服務措施，運用各公立就業服務據點、虛擬媒合通路及 24 小時免付費就業服務專線，提供就業機會資訊及就業媒合，並於台灣就業通網站設置「身心障礙者」求職專區，依不同障別及程度之身心障礙者需求，提供多元服務；運用一案到底服務模式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並結合相關服務資源，協

助渠等適性就業。另外，針對就業困難之身心障礙者提供個別化之就業服務，透過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導入職業輔導評量，依其個別情形提供支持性及庇護性就業服務，適性運用多元就業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2017年至2020年推介身心障礙者累積7萬7,972人就業，推介就業率72%；2021年1月至11月推介身心障礙者1萬7,475人就業，推介就業率77%。

(二) 指標 10.3.1 民眾對性別平等及消除就業歧視相關法令的認知

1. 面臨之機會與挑戰：因應通訊傳播科技發展，民眾接收訊息管道從傳統的電視、報紙及廣播等，轉變為透過網路即時接收訊息，爰勞動部建置專屬網站，透過網路資訊快速傳播之機制，提供最新消息、相關法令、統計資料等資訊。
2. 執行說明：透過「就業平等網」，宣導工作場所之性別平等，以及防制就業歧視。2020年透過「就業平等網」累積宣導人數達到160萬人次；2021年透過「就業平等網」累積宣導人數達到200萬人次。

(三) 檢討及未來推動重點

指標執行成果均達成預期目標，未來勞動部將持續提供身心障礙者個別化就業服務，並適性運用多元就業措施，促進女性身心障礙者就業，消彌雙重弱勢情形；透過「就業平等網」，廣續辦理線上宣導，提升勞工及雇主對相關法令之認知，以期建構性別平等的職場環境。

三、推動亮點

➤ 淬鍊打造夢想未來，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

(一) 涉及之利害關係人：

1. 地方政府、就業中心。
2. 學校（高中職、大專校院）。
3. 企業雇主。

(二) 執行內容及實際績效：

2020年及2021年1月至11月辦理就業前成長團體共計103場次，規劃職涯探索、職場互動及求職技巧等主題課程，提升身心障礙者就業認知，參加地方政府及高中職、大專校院就業轉銜會議共計54場次，並導入職務再設計排除身心障礙者就業障礙。



阿強說「會珍惜這份工作，做更多好吃的給大家」。記者謝文祥攝

阿強在學校學習烘焙、洗車、園藝等就業技能，他最喜歡烘焙，但因能力比起一般烘焙師傅還是有差距，「爸爸叫我畢業後

當工廠作業員比較好」，永康就業中心就服員紀死吟在上課中發現阿強其實不想去工廠，他的願望是當一名烘焙師，可以獨立烘焙，只是手腳比較慢，剛好台灣應材提供南科廠烘焙師職缺，於是幫他媒合推介，經過兩次面試，阿強四月就利用上課空檔先就業，近兩個月表現讓公司相當滿意。

台灣應材招募部經理賈馨潔表示，日前公司在竹科與南科開出廠內專屬烘焙師職缺在業界是首創，她說，阿強的表现讀大家一驚一，因為下午餐廳裡一般廚工都休息，阿強必須獨立作業，同時餐點講究乾淨衛生，阿強都相當注意，每次都穿著整齊的廚師服工作，表現超過預期。

「只要給他們機會，一樣可以做得很好」，劉邦棟說，企業僱用身心障礙者大多會擔心工作效率不好，其實透過職務再設計的方案補助，就能改善效率問題，業界也有很多案例是身心障礙員工在反覆練習後，表現甚至比一般員工更好，近兩年分署透過各項就服措施與補助方案，已協助轄區近九千位身心障礙朋友就業，期盼企業能多給他們就業機會。

就業成長課程 讓身障生找到工作熱情

【記者謝文祥／台南報導】十九歲、有輕度智能障礙的阿強（化名），今年要從就讀的高職畢業，他參加勞動部雲嘉南分署為即將畢業的身心障礙學生舉辦的就業前成長團體課程，進行職涯探索與學習求職技巧，課程中就服員發現他對烘焙的熱愛，幫他媒合到美商半導體與顯示器設備大廠台灣應用材料公司，擔任業界首創的廠內專屬烘焙師職位，讓還沒畢業的阿強已找到工作，他直說「會珍惜這份工作，做更多好吃的給大家」。

雲嘉南分署長劉邦棟說，為提高身心障礙學生的就業機率，分署與國立新化高工合作，提供畢業班學生就業前成長團體課程，在十八個小時課程中，幫學生進行職涯探索，協助評估學生的就業能力，並給予求職技巧、情緒管理、職場參訪等課程，還幫他們媒合工作，阿強班上共十一名學生參加，六月底才要畢業，現已有四位學生找到工作。

2021年6月身心障礙就業前團體成長課程新聞



阿強說「會珍惜這份工作，做更多好吃的給大家」

(三) 結語：

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及在職場穩定發展，為勞動部提供就業服務最重要的工作項目之一，透過身心障礙者就業前準備活動，可提升身心障礙者工作自我概念、就業動機、養成工作習慣、工作態度及社會人際技巧。另可擴大與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合作，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做好就業準備，以銜接後續就業服務。

➤ 辦理「就業平等網」宣導

(一) 涉及之利害關係人：

民眾。

(二) 執行內容及實際績效：

網路成為資訊傳播的重要管道，勞動部設置「就業平等網」，以「職場就是要平權」為核心，提供就業平等法制概況及性別工作平等案例分析等，並連結相關政府單位資源，如各縣市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申訴聯絡窗口、衛生福利部「性騷擾調查專業人才庫」等，以利民眾查詢。

就業平等網

職場就是要平權

關於本網 公告資訊 相關法令 相關資訊 便民服務 統計資料

快速連結

關於本網
公告資訊
相關法令
相關資訊
便民服務
統計資料
性別歧視禁止專區
職場性騷擾防治專區
促進工作平等專區

以人為本 尊嚴勞動

勞動部 歡迎加入我們

最新消息 新聞稿 活動訊息 最新動態

- 2021-06-04 新增產檢假薪資補助要點規定
- 2021-06-04 新增高學歷留職停薪薪資補助要點規定
- 2021-06-04 修正條文高學歷留職停薪實施辦法第2條及第9條
- 2021-06-04 高學歷留職停薪實施辦法、產檢假薪資補助要點及高學歷留職停薪薪資補助要點之相關問答(Q&A)
- 2021-03-08 109年僱用管理及工作場所就業平等概況
- 2021-02-04 2021年度防疫照顧假Q&A
- 2021-01-05 勞動部補助企業推動中高齡員工退休準備與調適協助措施，歡迎企業踴躍申請
- 2019-02-21 撫育2名以上未滿3歲子女之受僱者，其配偶縱未就業仍得依規定向雇

統計資料

高學歷留職停薪 6099件
高學歷滿復職協助 94.5%

分眾服務

一般民眾
勞工
事業單位

Web2.0 網頁

勞動部就業平等網

(三) 結語：

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提供我國及其他國家之性別工作平等法制及就業歧視防制概況、推動宣導友善職場相關研究及教材等，俾利於性別工作平等及就業歧視防制的認知。

第三章 未來展望

為邁向尊嚴勞動及以人為本的永續發展，勞動部依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之指標分工以及施政計畫，已辦理勞保年金及職業災害保險、提供創業者創業協助、促進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排除就業障礙、辦理符合產業所需之訓練課程、協助民眾適性就業、強化工作環境安全及宣導職場性別工作平等措施。

永續發展目標之落實，需要長期投入，勞動部將以永續發展藍圖為基礎，持續推動永續發展相關策略，深入了解利害關係人的想法，適時滾動式調整，並規劃相關措施因應未來發展。

一、推辦職訓多元管道：

持續加強辦理符合產業所需之訓練課程，並導入所需新技術與概念，且為更契合產業及企業人力需求，滾動式檢討新增或更新職業訓練職類課程，提升民眾就業技能，促進就業。另因應國家產業需求，及青年在校或離校不同發展需求，結合產、學、訓等資源，培訓青年符合產業需求之就業技能；運用全國公立就業服務據點，提供一案到底專人服務，整合「職涯輔導」、「職業訓練」及「就業媒合」三大專業體系，協助青年職涯規劃與就業準備，建構訓用合一模式，提升青年技能並順利接軌職場。

二、強化就業服務網絡：

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業或增加收入，強化社政與勞政個案轉介合作機制，與衛生福利部試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促進就業社勞政聯合服務行動實驗方案」，共同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穩定就業，以降低貧窮風險。

三、協助民眾適性就業：

提供身心障礙者個別化就業服務以協助就業，並適性運用多元就業措施，促進女性身心障礙者就業，消彌雙重弱勢情形，包含開發彈性工作機會、鼓勵在地就業、提供職前準備服務以強化就業意願，及協助連結社政支持系統等積極性協助措施，協助女性身心障礙者就業；另針對微型創業熱門行業，設計財務管理、成本控制、產品品質改善及營運行銷等課程，建構經營所需知能，深化經營管理能量。

四、提升職業安全衛生水準：

持續鎖定風險最高之業別(如營造業)及職業災害占比較高之災害類型，採取風險分級管理，對高違規、高職災事業單位優先實施職業災害預防專案檢查，透過宣導、輔導方式，提升工作者安全衛生知能及強化事業單位自主管理能力；運用科技強化安全衛生監督管理量能，如發展人工智慧(AI)危害辨識、透過無人機科技強化第一線勞動檢查執行效能、建構人機協作智慧化管理等；引領企業配合全球報告倡議組織之「GRI 403：職業安全與健康準則」，結合產官學界與透過技術實務交流，加強企業對職業衛生健康永續之重視。

五、健全職業災害保險制度：

持續宣導「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俾投保單位及勞工皆能充分瞭解相關納保權益，並保障職災勞工及其家屬權益。

六、宣導勞工保險年金制度：

廣續透過多元管道進行宣導，提供網路試算年金給付金額服務外，並精進各項行政措施，使勞工更便利且清楚瞭解年金權益，提供勞工及其遺屬長期的經濟生活保障。

七、促進職場工作平等：

透過「就業平等網」廣續提供相關法令及連結性別歧視禁止、職場性騷擾防治、促進工作平等專區線上資源等，俾利勞、資、政、學四方能夠貼近使用、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以消除性別歧視、達成職場平權及就業平等之目標。

附 錄

附錄一 推動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追蹤指標列表

核心目標	具體目標	對應指標	2020 年目標值	2020 年實際值
1	1.3	指標 1.3.1：請領勞保年金給付人數 計算方式：勞保年金請領人數成長率（以 2016 年為基期）	35%	58.7%
1	1.3	指標 1.3.2：單獨參加職業災害保險的被保險人數成長率 計算方式：單獨參加職業災害保險的被保險人數成長率（以 2016 年為基期）	35%	60.8%
1	1.4	指標 1.4.1：辦理創業研習課程場次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辦理創業研習課程	400場次	618場次
1	1.4	指標 1.4.2：協助諮詢輔導服務人數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協助諮詢輔導服務人次	1萬1,200人次	1萬7,168人次
1	1.4	指標 1.4.3：協助申請微型創業貸款核准件數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微型創業貸款核准件數	1,600件	2,183件
1	1.a	指標 1.a.2：協助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就業人數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推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就業人數	4萬8,000人次	6萬5,477人次
4	4.3	指標 4.3.3 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課程參訓人數 計算方式：2017 至 2020 年預計培訓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人數	17萬6,000人	20萬3,827人
4	4.4	指標 4.4.3：青年及失業者參與資通訊科技（ICT）相關類別職業訓練課程參訓人數 計算方式：2017 年至 2020 年青年及失業者參與資通訊科技（ICT）相關類別職業訓練課程參訓人數	青年3,000人 失業者10,000人	青年9,642人 失業者 2萬1,895人

核心目標	具體目標	對應指標	2020年目標值	2020年實際值
4	4.5	指標4.5.9：協助弱勢族群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人數 計算方式：2017年至2020年協助弱勢族群失業者參加職前訓練之訓練人數	11萬2,000人	11萬5,384人
8	8.6	指標 8.6.1：青年參與職業訓練人數及訓後就業率 計算方式：2017年至2020年強化青年就業能力之培訓人數，及訓後就業率	8萬人 84%	12萬9,819人 88.81%
8	8.6	指標 8.6.2：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協助推介青年就業 計算方式：2017年至2020年累計協助推介青年就業人次	64萬人次	68萬9,239人次
8	8.7	指標 8.7.1：職災死亡千人率 計算方式：2020年職災死亡千人率	0.021	0.023
8	8.7	指標 8.7.2：職災失能及傷病千人率 計算方式：2020年職災失能及傷病千人率	2.7	2.526
10	10.2	指標 10.2.2：推介身心障礙者就業 計算方式：2017年至2020年推介身心障礙者就業人數及協助推介就業率	6.6萬人 65%	7萬7,972人 72%
10	10.3	指標 10.3.1：民眾對性別平等及消除就業歧視相關法令的認知 計算方式：截至2020年透過勞動部「就業平等網」累積宣導人數	100萬人	160萬人

附錄二 利害關係人與溝通情形盤點表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一般民眾及投保單位	溝通管道及頻率	1.勞動部官網或臉書宣導/不定期。 2.辦理法令說明會/每年至少於全國各地方政府辦一場次。
	參與交流摘要	說明請領年金給付及單獨參加職業災害保險規定，並蒐集民眾之意見。
微型創業者	溝通管道及頻率	鳳凰小聚/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提供微型創業者交流創業心得之聚會，增進企業經營之經驗，並尋求合作之機會，進而創造商機。
創業顧問	溝通管道及頻率	創業顧問交流研習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增進創業輔導顧問及團隊之交流，並探討未來輔導工作內容及政策方向，以提供創業者更多元之服務。
失業者	溝通管道及頻率	溝通聯繫會議/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與所屬分署及訓練單位交流，以檢討執行現況及訂定未來執行目標。
對資通訊科技 (ICT) 職業訓練有興趣之大專校院、企業、青年及失業者	溝通管道及頻率	溝通聯繫會議/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1.交流產學合作議題，培育產業所需人才。 2.與所屬分署及訓練單位交流，以檢討執行現況及訂定未來執行目標。
弱勢族群失業者	溝通管道及頻率	溝通聯繫會議/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與所屬分署及訓練單位交流，以檢討執行現況及訂定未來執行目標。
衛生福利部	溝通管道及頻率	1.參與「強化社會安全網政策溝通平臺專案會議」、「強化社會安全網第2期計畫」修訂及「社勞聯合服務實驗方案職前訓練課程」等會議。 2.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設有「勞動部促進身心障礙者訓練與就業推動小組」會議/每半年1次 3.衛生福利部設有「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每4個月1次 4.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相關會議 /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1.就身心障礙就業促進議題進行溝通交流，規劃社政與勞政合作機制。 2.研擬及檢視修正國家報告。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青年職業訓練相關之大專校院、法人團體、部會及青年	溝通管道及頻率	溝通聯繫會議/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交流產學合作議題，培育產業所需人才。
青年	溝通管道及頻率	教育部、經濟部與勞動部跨部會小組會議。
	參與交流摘要	縮短學用落差、產業學院專班、技職教育與就業宣導及畢業生就業情形調查事宜等。
青年	溝通管道及頻率	投資青年就業方案專案小組會議。
	參與交流摘要	討論議題主軸為青年在校職涯輔導、因應畢業季各部會精進作為及跨部會合作推動產學合作等。
青年	溝通管道及頻率	配合參加教育部辦理之全國大專校院職涯輔導主管會議。
	參與交流摘要	因應後疫情時代協助青年就業。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溝通管道及頻率	聯繫會議與個案研討/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各分署與轄區教育、民政、社政、警政、社福團體等相關服務人員交流討論，強化社會安全網弱勢就業者就業促進合作事項。
學校 (高中職、大專校院)	溝通管道及頻率	1.轉銜會議/各校半年一次。 2.就業前準備團體課程/畢業前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地方政府與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服務、資源連結、困難個案處理事宜。
企業	溝通管道及頻率	1.雇主座談會/不定期。 2.政府就業措施宣導/不定期。 3.就業機會開發/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鼓勵企業進用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者及身心障礙者。
各地方政府及勞動檢查機構	溝通管道及頻率	1.職業安全衛生業務聯繫會報/每季。 2.勞動檢查機構首長聯繫會報/每季。 3.勞動行政首長聯繫會報/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針對勞動行政業務及職業安全衛生業務進行意見交流，並解決第一線業務執行之困難。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交通部、經濟部、內政部、國防部、教育部、財政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等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溝通管道及頻率	國公營事業減災跨部會平台/每季。
	參與交流摘要	針對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屬國營事業及公共工程之安全衛生減災工作及績效進行討論交流。
各地方政府	溝通管道及頻率	1. 聯繫會議與個案研討/不定期。 2.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業務聯繫會議/每年。 3. 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服務暨跨域合作聯繫會報/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1. 參與地方政府辦理之低收入戶聯繫會議或區域網絡單位聯繫會議。 2. 研商身心障礙職業重建服務相關業務年度推動重點及業務分享交流。 3. 參與地方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相關資源連結及個案研討。
民眾	溝通管道及頻率	專屬網站宣導/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透過網路即時傳播機制，俾利勞、資、政、學四方能夠貼近使用、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



勞動部

勞動部永續發展目標 自願檢視報告